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马晓光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批准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能够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实际经营情况；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批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批准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批准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报告》。

(五)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批准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和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且得到了有效地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与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高效开展，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确保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编制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在2022年度的所有重大方面都得到有效的内部控制。

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2023年4月8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同意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33,804,44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036.63 万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该方案系基于公司未来发展和经营现状的考虑制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批准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系根据公司发展状况及经营目标，遵照公司相关绩效考核方案，结合公司 2022 年薪酬情况，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最新薪酬发展趋势而制定，薪酬水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

告编号：2023-021）。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批准公司与美商泰合科技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2023 年度的交易金额上限为不超过人民币 700 万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需要，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定价公允，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

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批准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2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有关管理制度规定和要求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3）。

（十一） 审议讨论《关于继续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拟在 2023 年继续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限额为 5,000 万元人民币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45 万

元/年。

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转授权人士具体办理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等相关的其他事项），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转授权人士在以后年度公司董责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并免于履行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相关审议程序。

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特此公告。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8 日